

证券代码：838793

证券简称：水生态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2月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11月2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波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定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4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免去童宁军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及经营管理需要，免去童宁军公司董事长职务。此次变动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做出的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免去童宁军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及经营管理需要，免去童宁军公司董事职务。此次变动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做出的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陈陆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陈陆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,564,8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6 日